

深入贯彻落实以人为本执政为民理念  
扎实开展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

FANFUCHANGLIANJANSHE  
XUEXIWENDA

# 反腐倡廉建设

## 学习问答

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贯彻以人为本、执政为民，要以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把实现好、维护好、发展好最广大人民根本利益作为一切工作的出发点和落脚点，认真解决损害群众利益的突出问题和反腐倡廉建设中群众反映强烈的突出问题，切实维护社会公平正义；大力加强干部队伍建设，保持党同人民群众的血肉联系；紧紧依靠人民群众支持和参与，充分发挥人民群众在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中的积极作用；坚决反对腐败、严厉惩治腐败分子，以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的实际成效取信于民。

### ◎本书编写组



华文出版社

##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反腐倡廉建设学习问答 / 《反腐倡廉建设学习问答》编写组编.

—北京：华文出版社，2011.1

ISBN 978-7-5075-3424-5

I. ①反… II. ①反… III. ①廉政建设-中国-问答

IV. ①D630.9-4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1)第 007242 号

**书 名：**反腐倡廉建设学习问答

**标准书号：**978-7-5075-3424-5

**作 者：**本书编写组

**责任编辑：**宋军占

**出版发行：**华文出版社

**地 址：**北京市宣武区广外大街 305 号 8 区 2 号楼

**邮政编码：**100055

**网 址：**<http://www.hwcbs.com.cn>

**电子信箱：**hwcbs@263.net

**电 话：**总编室 010-58336255 发行部 010-58336270

编辑部 010-58336278

**经 销：**新华书店

**开本印刷：**北京印刷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印刷一厂

850mm×1168mm 1/32 开本 10 印张 250 千字

2011 年 2 月第 1 版 2011 年 2 月第 1 次印刷

**定 价：**25.00 元

---

未经许可，不得以任何方式复制或抄袭本书部分或全部内容

版权所有，侵权必究

本书若有质量问题，请与发行部联系调换

**胡锦涛在十七届中央纪委六次全会上发表重要讲话强调  
深入贯彻落实以人为本执政为民理念  
扎实开展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

吴邦国温家宝贾庆林李长春习近平周永康  
出席会议 贺国强主持会议

中共中央总书记胡锦涛 1 月 10 日在中国共产党第十七届中央纪律检查委员会第六次全体会议上发表重要讲话。他强调，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贯彻以人为本、执政为民，要以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把实现好、维护好、发展好最广大人民根本利益作为一切工作的出发点和落脚点，认真解决损害群众利益的突出问题和反腐倡廉建设中群众反映强烈的突出问题，切实维护社会公平正义；大力加强干部队伍建设，保持党同人民群众的血肉联系；紧紧依靠人民群众支持和参与，充分发挥人民群众在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中的积极作用；坚决反对腐败、严厉惩治腐败分子，以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的实际成效

取信于民。

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委吴邦国、温家宝、贾庆林、李长春、习近平、周永康出席会议，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委、中央纪律检查委员会书记贺国强主持会议。

胡锦涛强调，2010年，各级党委、政府和纪检监察机关坚持标本兼治、综合治理、惩防并举、注重预防的方针，加快推进惩治和预防腐败体系建设，深化对反腐倡廉建设规律的认识，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取得了新成效、积累了新经验。在工作中更加注重围绕中心、服务大局，更加注重标本兼治、惩防并举，更加注重完善制度、规范权力，更加注重维护民利、保障民生，更加注重整体推进、突出重点，更加注重深化改革、开拓创新。

胡锦涛指出，必须清醒地看到，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仍然面临一些突出问题，反腐败斗争形势依然严峻、任务依然艰巨。我们既要看到反腐倡廉建设取得的明显成效，又要看到反腐败斗争的长期性、复杂性、艰巨性，以更加坚定的决心和更加有力的举措坚决惩治腐败、有效预防腐败，进一步提高反腐倡廉建设科学化水平。

胡锦涛强调，当前要重点抓好以下工作。第一，加强对中央重大决策部署执行情况的监督检查，按照党的十七届五中全会的部署和要求，促进全会提出的任务和措施落到实处。要严明党的政治纪律，坚决维护党的集中统一，坚定不移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第二，加强惩治和预防腐败体系建设，在统筹推进教育、制度、监督、改革、纠风、惩治等各项工作的基础上，突出重点、突破难点，努力推进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改革，不断提高预防腐败能力和水平。第三，加强领导干部廉洁

自律工作，继续抓好领导干部廉洁自律各项规定贯彻落实。第四，加大查办违纪违法案件工作力度，始终保持查办案件强劲势头，严肃查处重点领域和关键岗位发生的腐败案件，坚决遏制腐败现象易发多发势头。第五，加强对群众反映强烈的突出问题的治理，深化专项治理工作，加强基层党风廉政建设，着力解决发生在群众身边的腐败问题。第六，加强对地方换届工作的纪律保障，加强对干部选拔任用全过程的监督，防止和纠正选人用人上的不正之风。

胡锦涛指出，面对复杂多变的国内外环境，面对艰巨繁重的改革发展稳定任务，我们要继续抓住和用好我国发展的重要战略机遇期，有效应对各种风险和挑战，完成“十二五”时期经济社会发展目标任务，必须紧紧依靠人民群众，团结带领人民群众共同奋斗。我们必须进一步把以人为本、执政为民贯彻落实到党和国家全部工作中，不断实现好、维护好、发展好最广大人民根本利益，始终保持同人民群众的血肉联系。全党同志必须坚持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做到权为民所用、情为民所系、利为民所谋，使我们的工作获得最广泛、最可靠、最牢固的群众基础和力量源泉，使我们的事业经得起任何风浪、任何风险的考验。

胡锦涛强调，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贯彻落实以人为本、执政为民，一是要着力加强以人为本、执政为民教育，加强党的性质和宗旨教育，引导党员干部牢固树立群众观点、坚持党的群众路线，自觉站在人民群众的立场上，坚持思想上尊重群众、感情上贴近群众、工作上依靠群众，始终与人民群众同呼吸、共命运、心连心。二是要着力建立健全体现以人为本、

执政为民要求的决策机制，作决策、定政策必须充分考虑群众利益、充分尊重群众意愿，统筹协调各方面利益关系，坚持问政于民、问需于民、问计于民，坚持科学决策、民主决策、依法决策。三是要着力按照法律法规和政策开展工作，大力增强法治观念和依法办事意识，大力推行依法行使权力，大力提高依法办事能力，大力实施各项公开制度，保证权力在阳光下运行。四是要着力维护人民群众权益，保障人民群众的经济、政治、文化、社会等各项权益，切实把改善人民生活作为正确处理改革发展稳定关系的结合点，切实解决损害群众利益的突出问题，切实健全党和政府主导的维护群众权益机制，完善中央惠民政策落实保障机制。五是要着力查处损害群众切身利益的案件，维护群众利益。六是要着力加强基层干部队伍建设，教育引导基层干部加强党性修养，继承和发扬党的优良传统和作风，帮助基层干部掌握新知识、新技能、新本领。要理解基层工作的困难、体谅基层干部的艰辛，真正重视、真情关怀、真心爱护基层干部，使他们不断为党和人民作出新的工作业绩。

胡锦涛强调，各级纪检监察机关和广大纪检监察干部要带头坚持以人为本、执政为民，坚持把以人为本、执政为民贯彻到纪检监察工作指导原则、工作部署、队伍建设中去，以更高的标准、更严的要求切实履行党和人民赋予的职责，努力在实践根本宗旨、坚持群众路线、做好群众工作上作出表率、取得成效。各级党委要以贯彻落实《关于实行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的规定》为契机，坚持和完善反腐败领导体制和工作机制，切实担负起全面领导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的政治责任，加强对纪检监察工作的领导，保证纪检监察机关充分履行工作职责。

贺国强在主持会议时指出，胡锦涛总书记的重要讲话，从党和国家事业发展全局和战略的高度，全面总结了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取得的成效和经验，科学分析了当前的反腐倡廉形势，明确提出了今年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的主要任务，深刻阐述了切实把以人为本、执政为民贯彻落实到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之中的重要性、紧迫性以及总体要求、工作重点，对于深入推进建设党的作风建设反腐倡廉建设，推动全面做好党和国家各项工作、顺利完成“十二五”时期经济社会发展目标任务具有重大而深远的意义。我们一定要认真学习领会，坚决贯彻落实，以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的实际成效取信于民。

王刚、王乐泉、王兆国、王岐山、刘淇、刘云山、刘延东、李源潮、张德江、徐才厚、郭伯雄、何勇、令计划、王沪宁、李建国、马凯、孟建柱、戴秉国、王胜俊、曹建明、李金华等出席了会议。中央军委委员陈炳德、李继耐、廖锡龙、常万全、靖志远、吴胜利、许其亮和中央纪律检查委员会委员，中直机关、中央国家机关各部门的主要负责同志，解放军驻京各大单位及武警部队、在京中央骨干企业的负责同志，列席中国共产党第十七届中央纪律检查委员会第六次全体会议的代表，出席全军纪律检查工作会议的全体同志参加了会议。

中国共产党第十七届中央纪律检查委员会第六次全体会议于1月9日在北京开幕。中央纪律检查委员会常务委员会主持了会议。贺国强代表中央纪律检查委员会常务委员会作了题为《坚持改革创新，狠抓工作落实，努力取得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新成效》的工作报告。中央纪律检查委员会委员118人出席了会议。  
（《人民日报》2011年1月11日第1版）

中共中央纪委发出通知要求  
**把以人为本执政为民落实到  
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

中央纪委1月11日发出通知，要求各级纪检监察机关认真学习、深刻领会、坚决贯彻中共中央总书记胡锦涛在中国共产党第十七届中央纪律检查委员会第六次全体会议上的重要讲话，切实把以人为本、执政为民贯彻落实到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之中，以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的实际成效取信于民。

通知指出，要充分认识胡锦涛同志重要讲话的重要意义，切实增强坚持以人为本、执政为民的责任感和使命感。胡锦涛同志的重要讲话，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以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从党和国家事业发展全局和战略的高度，全面总结了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取得的成效和经验，科学分析了当前反腐倡廉形势，明确提出了今年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的主

要任务，深刻阐述了切实把以人为本、执政为民贯彻落实到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之中的重要性、紧迫性以及总体要求、工作重点。胡锦涛同志的重要讲话高屋建瓴、思想深刻、内容丰富、论述精辟，具有很强的思想性、针对性和指导性，是指导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的纲领性文献。各级纪检监察机关要把学习贯彻胡锦涛同志重要讲话精神作为一项重要政治任务，专门召开会议，迅速传达学习，使广大纪检监察干部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讲话精神上来，切实增强坚持以人为本、执政为民的责任感和使命感，切实担负起党和人民赋予的职责。要积极协助党委提出具体落实意见、制定落实方案、抓好监督检查，切实推动胡锦涛同志重要讲话精神的贯彻落实，为深入推进建设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作出应有贡献。

通知强调，要深刻领会胡锦涛同志重要讲话的精神实质，牢固树立以人为本、执政为民的理念。学习贯彻胡锦涛同志重要讲话，最重要、最根本、最核心的是要深刻理解和全面把握胡锦涛同志关于以人为本、执政为民思想的精神实质。要深刻领会以人为本、执政为民是马克思主义政党的生命根基和本质要求，是我们党的性质和宗旨的集中体现、一贯的政治主张和执政理念，也是我们适应新形势、顺应新期待、迎接新挑战、完成新使命的现实需要。要深刻领会把以人为本、执政为民贯彻落实到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之中的总原则，坚持权为民所用、情为民所系、利为民所谋，认真解决损害群众利益的突出问题和反腐倡廉建设中群众反映强烈的突出问题，切实维护社会公平正义；大力加强干部队伍建设，保持党同人民群众的血肉联系；紧紧依靠人民群众支持和参与，充分发挥人

民群众在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中的积极作用；坚决反对腐败、严厉惩治腐败分子，以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的实际成效取信于民。要深刻领会纪检监察机关认真贯彻以人为本、执政为民的要求，更加自觉地把实现好、维护好、发展好最广大人民根本利益作为纪检监察工作的根本出发点和落脚点，贯彻落实到分析问题、谋划思路、制定政策、出台举措、推动工作全过程和纪检监察工作涉及的各方面各环节。

通知要求，要坚持把以人为本、执政为民切实贯彻落实到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各项工作中。各级纪检监察机关要全面履行党章和行政监察法赋予的职责，整体推进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各项长期性、基础性工作，集中力量解决反腐倡廉建设中人民群众反映强烈的突出问题。要抓住工作重点，加大工作力度，采取有力措施，加强对中央重大决策部署执行情况的监督检查，加强惩治和预防腐败体系建设，加强领导干部廉洁自律工作，加大查办违纪违法案件工作力度，加强对群众反映强烈的突出问题的治理，加强对地方换届工作的纪律保障，切实让人民群众感受到党风廉政建设方面实实在在的变化。各级纪检监察机关要根据全会要求和部署，紧密结合自身实际，认真研究和安排好今年的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进一步细化工作方案、制定工作措施、落实工作责任，切实做到事事有安排、件件有人抓。要认真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积极协助党委、政府搞好责任分解和检查考核，形成推进工作的整体合力；求真务实、真抓实干，优质、高效、按期完成工作任务；解放思想、勇于探索、大胆实践，认真研究解决反腐倡廉面临的新情况新问题，及时总结推广好做法好经验，不断推进

反腐倡廉理论创新、实践创新和制度创新，不断提高反腐倡廉建设科学化水平。

通知强调，要加强纪检监察机关自身建设，进一步提高履行纪检监察职责的能力和水平。各级纪检监察机关和广大纪检监察干部要按照胡锦涛同志重要讲话要求，巩固学习实践活动和主题实践活动成果，深入开展创先争优活动，坚持把以人为本、执政为民贯彻到纪检监察工作指导原则、工作部署、队伍建设中去，以更高的标准、更严的要求切实履行党和人民赋予的职责，努力在实践根本宗旨、坚持群众路线、做好群众工作上作出表率。

（《人民日报》2011年1月13日第2版）

# 中国共产党第十七届中央纪律 检查委员会第六次全体会议公报

(2011年1月11日中国共产党第十七届中央纪律  
检查委员会第六次全体会议通过)

中国共产党第十七届中央纪律检查委员会第六次全体会议，于2011年1月9日至11日在北京举行。出席会议的中央纪委委员118人，列席329人。

中央纪委常委会主持了会议。会议全面贯彻党的十七大和十七届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以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回顾总结了2010年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研究部署了2011年任务。全会审议通过了贺国强同志代表中央纪委常委会所作的《坚持改革创新，狠抓工作落实，努力取得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新成效》的工作报告。

中共中央总书记、国家主席、中央军委主席胡锦涛出席全会第二次大会并发表了重要讲话。吴邦国、温家宝、贾庆林、

李长春、习近平、贺国强、周永康等党和国家领导人出席了会议。有关方面的负责同志参加了会议。

全会认真学习了胡锦涛同志的重要讲话，一致认为，讲话从党和国家事业发展全局和战略的高度，全面总结了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取得的成效和经验，科学分析了当前的反腐倡廉形势，明确提出了今年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的主要任务，深刻阐述了切实把以人为本、执政为民贯彻落实到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之中的重要性、紧迫性以及总体要求、工作重点，强调要把实现好、维护好、发展好最广大人民根本利益作为一切工作的出发点和落脚点，坚持权为民所用、情为民所系、利为民所谋，着力加强以人为本、执政为民教育，着力建立健全体现以人为本、执政为民要求的决策机制，着力按照法律法规和政策开展工作，着力维护人民群众权益，着力查处损害群众切身利益的案件，着力加强基层干部队伍建设，以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的实际成效取信于民。胡锦涛同志的重要讲话，是指导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的纲领性文献，对于深入推进党的作风建设、反腐倡廉建设，推动全面做好党和国家各项工作、顺利完成“十二五”时期经济社会发展目标任务具有重大而深远的意义。全党同志特别是广大纪检监察干部一定要认真学习领会，坚决贯彻落实。

全会认为，过去的一年，在党中央、国务院坚强领导下，各级党委、政府和纪检监察机关认真贯彻落实党的十七届三中、四中、五中全会以及第十七届中央纪委第五次全会和国务院第三次廉政工作会议精神，加强对中央重大决策部署贯彻落实情况的监督检查，坚决查处违纪违法案件，着力解决反腐倡廉建

设中人民群众反映强烈的突出问题，加强党的作风建设，纠正损害群众利益不正之风，加大对领导干部的教育和监督力度，深入推进反腐倡廉制度建设和改革创新，进一步落实《建立健全惩治和预防腐败体系 2008—2012 年工作规划》，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取得新的明显成效，为全面做好党和国家各方面工作发挥了重要保障和促进作用。

全会提出，全党必须深刻认识反腐败斗争的长期性、复杂性、艰巨性，以更加坚定的信心、更加坚决的态度、更加有力的措施，扎实推进反腐倡廉各项工作，不断取得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的新成效。2011 年，要全面贯彻党的十七大和十七届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以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坚持标本兼治、综合治理、惩防并举、注重预防的方针，认真执行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加强以保持党同人民群众血肉联系为重点的作风建设，加强以完善惩治和预防腐败体系为重点的反腐倡廉建设，着力解决反腐倡廉建设中人民群众反映强烈的突出问题，围绕中心、服务大局，突出重点、整体推进，改革创新、狠抓落实，不断提高反腐倡廉建设科学化水平，为顺利实施“十二五”规划、促进经济社会又好又快发展提供有力保证，以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的新成效迎接建党 90 周年。

全会强调，要统筹兼顾，整体推进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各项长期性、基础性工作，着力抓好以下三个方面：

第一，严明党的政治纪律，加强监督检查，保证党的十七届五中全会精神和中央重大决策部署的贯彻落实。紧紧围绕科

学发展这个主题和加快转变经济发展方式这条主线，对中央关于加强和改善宏观调控、做好“三农”工作、推进经济结构战略性调整以及市场价格调控、房地产调控、规范和节约用地、资源节约和环境保护、保障和改善民生等重大决策部署执行情况开展监督检查，继续抓好对玉树、舟曲灾后恢复重建政策落实情况的监督检查，加强对中央关于西藏、新疆工作以及维护民族团结和社会稳定决策部署贯彻落实情况的监督检查；坚决纠正有令不行、有禁不止的现象，保证中央政令畅通，维护中央权威。坚持把维护党的政治纪律摆在首位，加强对政治纪律执行情况的监督检查，坚决维护党的集中统一。

第二，以保持党同人民群众血肉联系为重点，扎实推进党的作风建设。坚持以人为本、执政为民，大力弘扬密切联系群众的优良作风，认真落实中央关于加强和改进群众工作的各项要求，加强对党的群众路线执行情况的监督检查，督促领导干部带头做好群众工作，进一步密切党群干群关系。大力弘扬求真务实和艰苦奋斗的优良作风，坚决克服官僚主义、形式主义、弄虚作假、铺张浪费等问题，认真落实中央有关厉行节约的规定。大力弘扬批评和自我批评的优良作风，坚决反对上下级和干部之间逢迎讨好、互相吹捧等庸俗作风，始终保持共产党人的蓬勃朝气、昂扬锐气、浩然正气。认真落实农村基层干部廉洁履行职责的有关规定，加强农村集体资金、资产、资源管理。加强对国有企业“三重一大”决策制度执行情况的监督检查，严格执行《国有企业领导人员廉洁从业若干规定》。扎实推进高等学校和城市社区党风廉政建设。

第三，以完善惩治和预防腐败体系为重点，整体推进反腐

倡廉各项工作。加强对领导干部的教育和监督，深入开展示范教育、警示教育和岗位廉政教育，推进廉政文化建设；认真贯彻执行党内监督条例，深入推进巡视工作，坚持党内监督与党外监督、专门机关监督与群众监督相结合，重视发挥新闻舆论的监督作用，全面推行廉政风险防控管理及行政权力、公共服务公开透明运行，积极推广“制度+科技”等预防腐败经验，加强纪检监察派驻机构对驻在部门领导班子及其成员的监督。加大查办违纪违法案件工作力度，严肃查办发生在领导机关和领导干部中贪污贿赂、失职渎职案件，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中的违纪违法案件，严重违反政治纪律和组织人事纪律的案件，重大责任事故和群体性事件涉及的失职渎职及背后的腐败案件；严肃查办商业贿赂案件，发生在基层政权组织和重点岗位以权谋私、滥用职权的案件，以案谋私、贪赃枉法和为黑恶势力充当“保护伞”等案件。坚决纠正损害群众利益的不正之风，重点解决征地拆迁、住房保障、食品药品安全、环境保护、安全生产等方面损害群众利益的突出问题。深入推进改革和制度创新，深化行政管理体制、干部人事制度、司法体制和工作机制改革，深化财税管理体制、投资体制、金融体制和国有资产管理体制改革，建立健全防止利益冲突制度，推进公共资源交易统一规范管理。

全会指出，要抓住热点、破解难点，集中力量解决反腐倡廉建设中人民群众反映强烈的突出问题，着重在以下四个方面下功夫：

第一，深入推进专项治理工作，努力遏制消极腐败现象和不正之风在一些领域易发多发的势头。深化工程建设领域突出

问题专项治理，严肃查处违规项目审批、规划调整以及规避招标、虚假招标、转包、违法分包等问题，严肃查办在土地矿产资源审批、项目实施、工程质量、资金使用、政府采购及执纪执法中的案件。深化“小金库”专项治理，巩固治理成果，建立长效机制。认真开展庆典、研讨会、论坛过多过滥问题专项治理和公务用车问题专项治理。

第二，认真落实《中国共产党党员领导干部廉洁从政若干准则》，着力解决党员领导干部在廉洁自律方面存在的突出问题。全面落实《关于领导干部报告个人有关事项的规定》和《关于对配偶子女均已移居国（境）外的国家工作人员加强管理的暂行规定》。坚决整治领导干部违规收受礼金问题。巩固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制止奢侈浪费工作成果，建立健全禁止公款出国（境）旅游长效机制，认真执行关于党政机关国内公务接待的管理规定，继续严格控制党政机关办公楼等楼堂馆所建设。继续认真治理违反规定多占住房、买卖经济适用房或租赁廉租住房等问题。

第三，严肃组织人事工作纪律，确保地方党委换届工作健康顺利进行。严格执行党政领导干部选拔任用工作有关规定，规范和强化对拟提拔干部的廉政考察，加强对《党政领导干部选拔任用工作责任追究办法（试行）》等4项监督制度落实情况的监督检查。今年，地方各级党委开始集中换届，要严明换届纪律，加强对选人用人情况的监督检查，坚决惩治跑官要官、买官卖官、拉票贿选和突击提拔干部等行为。

第四，加强基层党风廉政建设，着力解决发生在群众身边的腐败问题。深入推进基层事务公开和透明，认真落实《关于